

证券代码：300862 证券简称：蓝盾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2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曹春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曹春雷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曹春雷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曹春雷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曹春雷先生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曹春雷先生原定任期至2027年1月27日；截至本公告日，曹春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曹春雷先生在任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曹春雷先生在任

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黎韦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黎韦清先生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被选举为独立董事后，接任曹春雷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黎韦清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曹春雷先生的辞职报告；
-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附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黎韦清先生，汉族，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工程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权益及衍生品投资部投资经理、投资决策小组成员，广东竣弘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硅探星球（广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慧为（珠海横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黎韦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要求的任职资格。